附件1

定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1. 部门（单位）职责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
(二)研究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以及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工作的政策，拟订本县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承担协调、衔接和平衡各主要行业的行业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的责任;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和政策;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大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四)研究分析全县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研究涉及本县经济安全的重大问题，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负责全县日常经济运行的调节，组织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并向县政府提出推进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意见和建议。
(五)负责汇总和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综合分析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监督检查产业政策、价格政策的执行情况;配合做好我县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
(六)研究本县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县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提出完善我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建议，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重大问题，指导和推进全县总体经济体制改革。

(七)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安排财政性建设资金和建设项目;按规定权限审批、审核有关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研究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和意见;参与管理国家、省和县财政拨款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指导工程咨询业的发展。
(八)推进全县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全县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全县新能源发展战略、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交通运输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宏观指导全县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九)研究分析全县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发展情况，研究提出和组织实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提出全县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负责全县地区经济协作的统筹协调。
(十)研究分析市场的供求状况，负责全县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编制全县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监督计划执行情况，并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负责全县粮食宏观调控。
(十一)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全县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社会事业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十二)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协调全县环保产业相关工作。
(十三)贯彻落实国家及省有关价格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执行上级部门有关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的规定;编制和执行价格改革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全县价格分析、监测、预警和监控;负责全县价格总水平的调控。

(十四)起草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有关方案;承担县政府招标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按规定指导和协调全县招投标工作。
(十五)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承办国民经济动员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对所属单位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方针政策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协同有关部门监管其非经营性国有资产。
(十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制度、标准、规范，推进社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信用信息记录、整合和应用、支持信用服务产业发展、协调全县各行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等重大问题。

(十八)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外商投资、商务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依法拟订本县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发展规划、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十九)研究和提出本县流通体制改革意见。培育发展城乡市场，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推广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加强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加强对内对外区域经贸合作，促进投资贸易便利化。

(二十)负责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拟订招商引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措施，以及统一的投资服务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性重大招商活动的策划、组织、牵头和协调。
(二十一)对全县内外经贸企业实施行业指导和管理。
(二十二)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全县加工贸易审批业务和成品油审批业务。
(二十三)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目录，按国家规定负责进出口配额计划的编报、组织企业申报进出口许可证。执行国家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负责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筛选和申报。(二十四)宏观指导全县外商投资工作;指导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管理;负责外资企业联合年报工作;负责全县的加工贸易审批业务。

(二十三)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目录，按国家规定负责进出口配额计划的编报、组织企业申报进出口许可证。执行国家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负责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的筛选和申报。(二十四)宏观指导全县外商投资工作;指导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管理;负责外资企业联合年报工作;负责全县的加工贸易审批业务。
(二十五)贯彻执行国家赋予的对台港澳贸易政策，做好协调服务工作。
(二十六)负责中央外贸发展基金项目和风险基金使用项目的申报;负责国内外贸易统计及信息发布;负责国内外贸易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工作。
(二十七)负责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拍卖、典当、商业特许经营、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八)指导本县机电产品进出口工作。
(二十九)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粮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依法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县粮食工作的发展规划、计划和全县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
(三十)承担全社会粮食流通统计报表汇编上报;编制全县粮食总量平衡计划;提出全社会粮食流通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粮食监测预警应急工作，确保粮食安全和市场稳定。
(三十一)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的规模、总体布局，并负责监督实施;监督检查地方储备粮的库存、质量和安全;指导协助做好全县粮食仓储设备建设和管理。
(三十二)负责全县粮食收购准入资格审批和办理;承担全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抓好粮食企业自律规范经营,指导粮食行业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三十三)承担全县军队粮食供应计划安排、军用粮票管理、财务结算和军粮供应网点建设等工作，抓好军粮产品质量管理。(三十四)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职责。
(三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定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

（一）定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本级

（注：如果是基层预算单位，没有下属单位的，可只说明单位内设机构即可。）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3555.68万元，支出总计3555.6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2534.55万元，增长248.21%。主要原因：一是开展的专项项目增加；二是省级中央级拨款项目经费比上年增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持平。年初结转结余0.62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简要说明结转结余形成或来源），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6.51万元，下降91.30%，主要原因是其他应缴财政款上缴财政。结余分配0万元，较2021年度决算数持平。年末结转结余0.65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较2021年度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

 （注：2022年度相关决算数据可取自附件财决公开01表；2021年度相关决算数据可取自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555.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5.00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6万元，占0%。

 （注：上述各项收入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02表）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555.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2.37万元，占9.63%；项目支出3212.66万元，占90.3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上述各项支出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03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3555万元，支出355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2281.76万元，增长223.49%。主要原因：一是是开展的专项项目增加；二是省级中央级拨款项目经费比上年增加。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4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较2021年度决算数减少6.53万元，下降93.0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使用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0.4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结转结余资金，较2021年度年末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使用该结转结余资金。

（注：2022年度决算相关数据可取自财决公开04表。2021年度决算相关数据可取自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02.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9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82.26万元，增长223.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2.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61.98万元，占32.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05万元，占6.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6.09万元，占1.4%；**卫生健康（类）**支出104.78万元，占3.2%；**节能环保（类）**支出75.61万元，占2.29%；**农林水（类）**支出1062.54万元，占32.1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673.18万元，占20.38%；**住房保障（类）**支出20.45万元，占0.6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53.10万元，占1.61%。（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填列）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96.81万元，支出决算为330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4.6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增加2021年全省市县（区）人大代表换届选举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208.53万元，支出决算为22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7%。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新增用于发放工资、津贴补贴等方面费用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平价蔬菜保供惠民经费项目。

**4.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9.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留投资配套资金为全县调剂至各单位使用。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国内贸易管理**

年初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138.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下达第二批经费增加电商中心运营场所租金及和安市场活禽区改造项目。

6.**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4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2.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调整增加招商引资项目。

7.**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151.48万元，支出决算为45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0.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第二批经费增加项目经费。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群众体育**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调剂增加幸福跑及2021年部分项目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

年初预算为16.16万元，支出决算为1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发放年度生活补助。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22.55万元，支出决算为24.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动导致社保有所变动。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公务员辞职追加职业年金项目。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

年初预算为4.67万元，支出决算为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下达疫情防控民生补助资金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11.98万元，支出决算为1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动导致社保有所变动。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为47.04万元，支出决算为36.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动导致社保有所变动。

16.**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64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下达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用于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补贴。

18.**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18.4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追加菜篮子工作费用项目。

19.**农林水（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其他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4.1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下达平价菜保供惠民行动奖补资金。

**20.商业服务业等（类）商业流通事务（款）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3.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中央下达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专项用于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

**21.商业服务业等（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年初预算为31.79万元，支出决算为69.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0.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下达平价蔬菜零售保险补助资金。

**22.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20.62万元，支出决算为2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有人员调动导致公积金有所变动。

**23.粮油物资储备（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3.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调整下达专项资金用于保障我县军粮供应站的正常运转。

（注：本部分支出决算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05表，年初预算数可取自各部门（单位）年初预算大本，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2.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9.57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42.77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注：上述数字可取自财决公开06表，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选列相应支出经济分类。）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2.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10%。与2021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52.26万元，主要原因是下达和安、仙沟、北源市场外围雨污水工程项目资金及预留全域旅游发展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2.2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252.26万元，占100%。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填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04%。其中：

1.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2.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下达和安市场外围雨污水工程、仙沟市场雨污水工程、北源市场雨污水工程项目资金。

2.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为全县项目经各预算单位项目前期调剂至各单位仅保留18.64万元，已完成支付；二是年中预算调整预留全域旅游发展资金50.90专项用于支付2021年美食购物嘉年华活动相关费用，已完成支付。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本部分2022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公开07表；2021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09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1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0万元。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填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注：根据各部门（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填列，本部分2022年决算相关数据取自财决公开08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7.25 万元，支出决算为4.13万元，完成预算的56.97%。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22万元，占77.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1万元，占22.0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2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0.38万元，下降10.5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3.公务接待费支出**0.91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91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接待83人次；主要用于调研、检查等。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2.69万元，下降73.7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注：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决算数可取自附件财决公开09表，2022年的出国团组数、出国人次，公务用车购置数、公务用车保有量，接待团组数、接待人次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可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评项目38个，共涉及资金3488.1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5.61%。组织对2022年度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预留投资配套资金等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86.5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92.86%。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预算部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反映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参照如下格式说明（表述应与决算内容保持一致）：我部门（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军粮供应县级配套资金、2021年禁塑财政补贴资金等38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禁塑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禁塑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4万元，执行数为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推进生物可降解塑料制品集中采购试点工作大于大于2个，已完成；二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支持农贸市场铺设自动售卖机大于大于4个，已完成；三是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降低采购可降解塑料袋成本小于0.05元，已完成。一是财政支出项目评价工作初期，尚未成熟经验可借鉴，难免有不足之处，需要上级和专业部门指导和帮助。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今后继续增强绩效理念，强化使用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科学、安全、规范。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如有）。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定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42.77万元。（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之和，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1.70万元，降低0.38%。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变动。）

（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字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年初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公用经费，注意部门汇总公开决算时，因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部门汇总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应为部门所属的各行政单位或参公单位的汇总数；决算数字可取自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机关运行经费”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定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注：上述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数字取自2022年度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授予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合同金额由各部门查阅本部门相关资料填写。）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普通轿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3420.01万元。

（注：上述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相关数字取自2022年度部门决算F01表《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注：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